

內政部消防署 函

地址：231007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
號8樓

聯絡人：陳品綺

聯絡電話：02-81959225

傳真：02-89114268

電子信箱：pin716@nf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消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消署預字第11533207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臺北市政府消防局針對115年9月5日該轄文山區忠順街1段
4號(實踐國小迎曦樓1樓)火災事故案例表1案，請督促學
校落實用火用電安全及防火管理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消防局115年9月9日北市消預字第
11530459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火災發生於1樓教師研究室，疑似電氣因素燒損電風扇
及牆面，為避免類似事故再次發生，請督促各級學校落實
消防法規定防火管理及用火用電等事宜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消防局

